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賴怡臻

電話：04-22289111#54910

電子信箱：fcps954427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成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5007202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87040000E_1150072027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5年度「中小學數位學習實施計畫」數位增能研習，請鼓勵所屬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暨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5年「中小學數位學習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B5-1生成式AI與教育應用工作坊

1、場次一

(1)時間：115年8月25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2時。

(2)地點：南陽國小電腦教室一(豐原區南陽路440號)。

2、場次二、三

(1)時間：115年8月26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12時。

(2)地點：北屯國小視聽教室(北屯區進化北路2號)。

(二)A3數位素養增能研習

1、時間：115年8月21日(星期五)下午1時至4時。

教務處 收文:115/08/17



1150004714

有附件

2、地點：北新國中活水書堂(北屯區柳陽東街180號)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市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教師，承辦學校教師優先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承辦學校項下搜尋課程內容進行報名。

五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疑問，請逕洽各校聯絡人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南興國民小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國民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慈明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慈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